



新闻热线:0571-85310548 13857101115 | 国内统一刊号:CN33-0118 邮发代号:31-25 | 邮箱:zjfzb@126.com | 第6743期 今日12版 | 平安浙江网:www.pazjw.gov.cn

跨省网格串起“共富路” 边界山村奏响“椒响曲”

本报记者 汪基建 通讯员 郑美建

本报讯 “我的辣椒已经开花,这个时候要提高产量应注意什么?”“我跟你讲,你记住这几点……”近日,江西省玉山县岩瑞镇太平村黄华芳的辣椒地里,衢州市农科院专家项小敏蹲在地里,手把手传授花期辣椒管理技术。黄华芳告诉记者,他能够流转150多亩土地规模种植辣椒,全靠浙江跨省网格网格员的帮忙。

今年年初,黄华芳在浙江跨省网格网格员的动员下,参加了由常山县白石镇草坪村举办的辣椒高级栽培技术培训班。他正兴致勃勃准备大干一场时,却遇到了麻烦。原来,他打算连片种植辣椒,但在土地流转中与同村村民冯某产生矛盾,双方多次争执,种植辣椒之事也就被搁浅。3月初,黄华芳找到了跨省网格网格员、常山县草坪村的应丽。

应丽是跨省网格网格员、乡贤,也是草坪村的村干部。在两省边界的两个村她的知名度很高,不管草坪村村民还是太平村村民,都把她当做自己人,有事就爱找她说道说道。了解了黄华芳的烦心事后,应丽首先联系上了太平村的网格员,然后一起把黄华芳和冯某叫拢来进调解。几次和声细语的调解后,冯某不仅把土地流转给了黄华芳便于连片种植,他自己也在其另外的土地上种植起了辣椒。

地处浙赣边界的常山县白石镇草坪村与江西省玉山县太平村山水相依,为进一步夯实“平安边界”,去年年初,两个村创新组建了“跨省网格”机制,跨省网格员分别由两村的村民担任。据了解,自“跨省网格”成立以来,已在边界矛盾纠纷排查调处、治安、疫情防控等基层治理中显现出巨大作用。

“‘跨省网格’组建一年来,网格员通过走访开展网格内流动人口、‘插花地’等人员和土地权属信息摸排,汇总形成‘跨省网格’信息数据库,为边界治理提供了数字支撑。同时,解决边界民生诉求180余件,调处边际群众纠纷20多件,协助有关部门高效完成省际地区固废处置20次。”常山县白石镇党委副书记谢夏芳介绍。

如今,草坪村村民揭大义的30多亩连片辣椒基地里,60余厘米高的辣椒株上已长满小辣椒。他告诉记者,连片辣椒基地在流转土地中有涉及江西村民的土地,流转过程中曾遇到麻烦。“全靠应丽与太平村网格员以及村干部调解,才顺利种下这一季辣椒。”他笑着对记者说,“今年我估计这30亩辣椒至少有20多万元的收成。”

“去年年初,我们在浙赣边界两村创新组建了跨省网格,网格员在走访隔壁太平

村村民时了解到很多村民有种植辣椒的想法,但是缺乏高产辣椒栽培技术。于是今年年初我们村经镇党委政府联系请来了衢州市农科院的专家,在村里举办了高产辣椒栽培技术培训班,仅太平村就有147户农户参加。”草坪村党支部副书记黄发明介绍说,江西邻村村民有种植辣椒的意愿,正附合白石辣椒产业规模化、标准化、市场化、品牌化发展的道路。如今,一串串辣椒串起了浙赣两省对共同富裕、富民增收的“椒”傲之路。

“我们村原来只有零星种植辣椒,多亏了草坪村跨省网格网格员先前推广宣传,后来带着农科院专家前来实地指导,才有如今这样的规模,全村已有300多亩土地种植了辣椒。”太平村党支部书记刘荣芳说,浙江“两个先行”的东风吹到了江西,在两省边界的小山村里奏响了共富“椒响曲”。



长卷绘亚运

5月9日,浙大求是社区联合浙大幼儿园实验园举办“喜迎亚运 争当环保小达人”主题活动。孩子们在长卷上描绘他们关于“无废亚运”的想象,呈现出一幕幕关于绿色亚运、美好地球的图景。

俞碧寅 潘洁敏 摄

法律就该对残害动物的极端行为亮剑

时评

本报评论员 蔡亮

近日,一则“情侣吵架从8楼将萨摩耶扔下”的消息在网上流传,引发网友广泛关注。据潮新闻5月8日报道,杭州上城警方于当日发布通报称,对扔狗男子王某华以涉嫌高空抛物罪采取刑事强制措施。

气愤至极是很多人的第一反应。高空抛物已涉嫌犯罪,更何况“抛”的是一条生命。无论是爱狗之人,恐怕都很难想象一条无辜的生命,竟被人用如此荒唐而极端的方式夺去。此事冲上微博热搜后,大量网友留言,除了一边倒地对王某华的行为表示愤慨和谴责外,也有不少是为法律果断对其亮剑而拍手称快。

类似的情形,前不久也曾出现过。一名拥有40万粉丝的网红博主“杰克辣条”(徐某辉),因发布“处刑式虐猫”视频而激起全网公愤,后被举报。还有网友曝出聊

天截图,指其曾为虐猫者站台,叫嚣“虐猫也不犯法,JC(警察)才管不着”。当然,此类无知的叫嚣很快被打了脸——当地警方经过调查,很快就对其处以治安拘留。不少网友表示,结果“极度舒适”。

值得注意的是,长久以来,在一些人的认知里,只要不是保护动物,怎样对待都不用承担法律责任。基于这样的认知,残害、虐待动物的现象不仅时有出现,甚至成为某些人抓眼球、拉流量甚至赚黑钱的“生意经”。在“杰克辣条”虐猫事件中,有记者调查发现,此类虐猫行为并非孤例,而是已经形成“虐待—拍摄—出售”的地下黑产业链,甚至有专门的交流群,以分享虐猫心得为乐事,令人发指!虐待动物竟能如此心安理得,除了残忍和冷血,相信还有很大一部分原因,就是这些人相信自己可以逍法外。

目前,我国暂还没有针对虐待动物的专门性立法。现有的动物保护法律法规,主要针对的是珍稀、濒危野生动物,对常见动物的保护没有明确规定。但

是,这并不意味着肆意残害、虐待动物,可以不受到法律制裁。

2020年9月,农业农村部在答复关于提请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制定《反对虐待动物法》或将虐待动物及相关行为纳入治安管理处罚法适用范围的建议中提到,目前,多数虐杀动物的行为可以通过现有法律规定进行调整,公安等多部门都在对相关违法犯罪行为进行严厉打击。近日,多位法律专家在接受相关采访时也指出,虐猫等残害、虐待动物的行为涉嫌破坏公共秩序,可以依据治安管理处罚法第二十六条“寻衅滋事”的规定进行处罚,情节严重、造成恶劣影响的,甚至涉嫌寻衅滋事罪。

事实上,从上古时期到近代中国,保护动物的要求几乎被历朝历代都写进了律法。早在公元前十一世纪,西周王朝颁布的《伐崇令》就规定“毋动六畜”,这里的“六畜”泛指所有动物,肆意猎杀动物者,可被判死刑。元朝的《大扎撒法》规定,往躺在地上的动物身上小便将被处以刑罚,显示出对动物的尊重和保

护。晚清时期,更是出现了反虐待动物的机构和法令,如京师外城巡警总厅制定的《管理大车规则》第五条规定,不准虐待牲口。这说明,反对残害、虐待动物,在中国法治史上是有悠久传统的。

善待生命,爱护动物,这是人性的底线。虐待动物,既严重违背公序良俗,更与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背道而驰。它挑战的是人类的良知,挑战的是现代文明的基础,挑战的更是法律的权威。无论是“处刑式虐猫”,还是“情侣吵架把萨摩耶扔下楼”,都反映了一些人法律意识的极端淡薄。当事人固然逃不出舆论的口诛笔伐,但仅靠公众在道德层面的谴责,显然还远远不够。正如网友所说,残害生命、虐待动物,法律就该亮剑。只有依法依规加以制裁,让任何残害、虐待动物的行为付出法律的代价,恐怕才能警醒某些人的敬畏之心;同时,起到回应民意、普法宣传的作用,从根本上纠偏对待动物的错误认知和极端行为。如此,才是法治社会的应有之义。